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二三年六月

## 目 录

会议须知 .....	3
会议议程 .....	5
议案一: .....	7
议案二: .....	8
议案三: .....	9

##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有权就大会议案提出问题，主持人或会议筹备处视会议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

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六、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6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 53 号 A 座 6 楼公司会议室

四、见证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五、现场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四）宣读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 1、参加会议的股东审议大会文件并进行发言。
  - 2、主持人提名监票人选、计票人选，并举手表决。
- (六) 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七) 复会，宣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八) 宣读法律意见，形成股东大会决议
  - (九)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十) 与会董事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三：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第一期）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了更好地推进和具体实施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权益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在权益授予登记完成前，将部分激励对象放弃的额度分配给其他激励对象或直接调减；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相关协议书等；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授权董事会对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管理；

10、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决定是否对激励对象行权获得的收益予以收回；

11、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方式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2、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

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3、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行权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4、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三、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四、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